

慈溪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慈溪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慈溪市人民政府房屋征收管理办公室
慈溪市发展和改革局

文件

慈自然资规发〔2022〕49号

**关于公布 2022 年度龙山镇
征收集体所有土地房屋拆迁补偿安置价格及
有关补偿费用标准的通知**

龙山镇人民政府：

你镇《关于要求确定〈2022年度龙山镇征收集体所有土地房屋拆迁补偿安置价格及有关补偿费用标准〉的请示》收悉。

根据《宁波市征收集体所有土地房屋拆迁条例》《宁波市征收集体所有土地房屋拆迁条例实施细则》《慈溪市征收集体所有

土地房屋拆迁若干规定》（慈政发〔2016〕29号，以下简称《若干规定》）《关于〈若干规定〉有关问题的解释》（慈土资发〔2016〕16号）《关于公布2022年度慈溪市征收集体所有土地房屋拆迁补偿安置价格及有关补偿费用标准的通知》（慈自然资规发〔2022〕17号）等文件规定，经研究决定，请按本批复所附的《2022年度龙山镇征收集体所有土地房屋拆迁补偿安置价格及有关补偿费用标准》执行。

附件中未提到的其他拆迁有关事项，请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慈政发〔2016〕29号、慈土资发〔2016〕16号、慈自然资规发〔2022〕17号等文件的规定执行。

具体实施中如遇问题，请及时与我们联系。

附件：2022年度龙山镇征收集体所有土地房屋拆迁补偿安置价格及有关补偿费用标准

慈溪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慈溪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慈溪市人民政府房屋征收管理办公室

慈溪市发展和改革局

2022年12月12日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人武部、市法院、
市检察院、各人民团体、民主党派。

慈溪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室

2022年12月12日印发
